

附件 1

2023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 单位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2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武汉市竹叶山幼儿园是一所财政全额拨款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34名，现有编制人员26名，在职24人，退休2人。正校级领导1名，副校级领导2名；内设机构3个（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华城园区、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紫竹园区）。幼儿园实行保育和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幼儿实施体、智、德、美等方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幼儿身心和谐发展。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单位决算包括本级1个单位。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73.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1,127.64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8.6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6.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5.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73.8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28.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54.66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328.47	总计	62	1,328.4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73.81	1,273.81					
205	教育支出	1,072.98	1,072.98					
20502	普通教育	1,072.98	1,072.98					
2050201	学前教育	1,072.98	1,072.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64	98.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43	98.4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30	6.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46	78.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67	13.6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41	76.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41	76.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19	18.1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8.22	58.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8	25.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70	25.7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70	25.7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0.08	0.08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0.08	0.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28.47	1,125.17	203.30			
205	教育支出	1,127.64	924.42	203.22			
20502	普通教育	1,127.64	924.42	203.22			
2050201	学前教育	1,127.64	924.42	203.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64	98.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43	98.4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30	6.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46	78.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67	13.6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41	76.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41	76.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19	18.1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8.22	58.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8	25.70	0.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70	25.7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70	25.7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0.08		0.08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0.08		0.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73.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072.98	1,072.98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8.64	98.6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6.41	76.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78	25.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73.8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73.81	1,273.8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73.81	总计	64	1,273.81	1,273.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 273. 81	1, 070. 51	203. 30
205	教育支出	1, 072. 98	869. 76	203. 22
20502	普通教育	1, 072. 98	869. 76	203. 22
2050201	学前教育	1, 072. 98	869. 76	203. 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 64	98. 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 43	98. 4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 30	6. 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 46	78. 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 67	13. 6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21	0. 2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21	0. 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 41	76. 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 41	76. 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 19	18. 1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8. 22	58. 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 78	25. 70	0. 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 70	25. 7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 70	25. 7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0. 08		0. 08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0. 08		0. 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7.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2.01	310	资本性支出	2.13
30101	基本工资	139.08	30201	办公费	33.8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3
30102	津贴补贴	55.25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10.40	30205	水费	1.4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46	30206	电费	11.3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67	30207	邮电费	0.3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19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17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1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7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64.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7.3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04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19			
30302	退休费	50.6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47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79.07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1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88			
30309	奖励金	6.30	30229	福利费	0.3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4			
人员经费合计		796.37	公用经费合计					274.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本单位2023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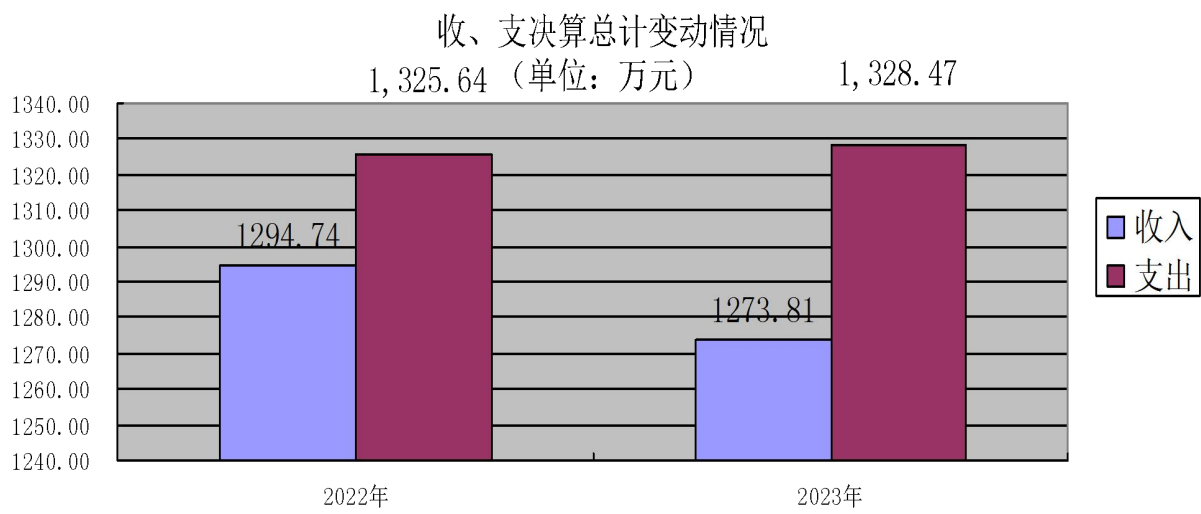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1,273.81万元、支出总计1,328.47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减少20.93万元，减少1.6%， 支出增加2.83万元，增长0.2%，收入减少主要原因是两名教师在职转退休，一名校级干部调出。支出增加主要原因是在职社保基数调整。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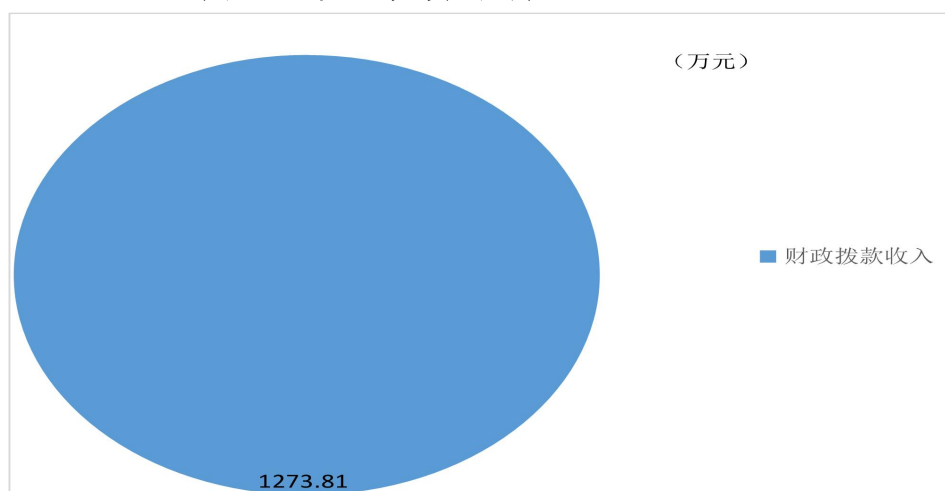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1,273.81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20.93万元，下降1.6%，主要原因是两名教师在职转退休，一名校级干部调出。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73.81万元，占本年收入100 %。

(只需说明本单位核算使用的预算收入类会计科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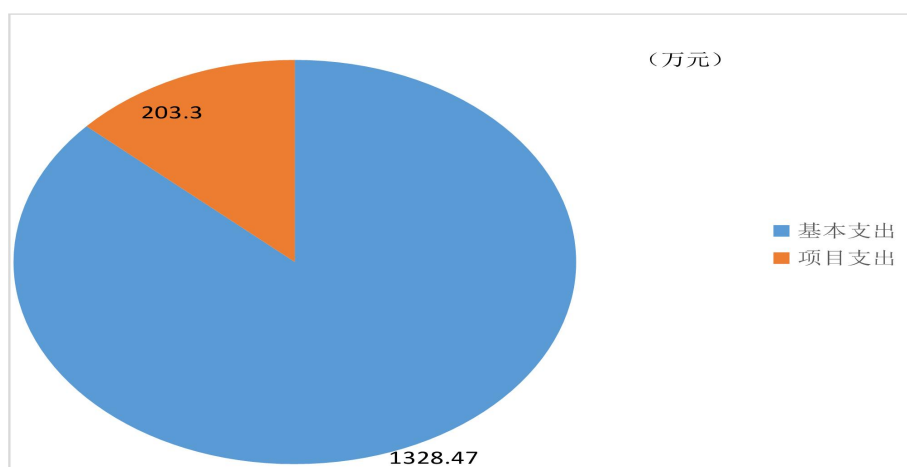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328.4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2.83 万元，增长 0.2%，主要原因是在职社保基数调整。其中：基本支出 1,125.16 万元，占本年支出 84.7%；项目支出 203.3 万元，占本年支出 15.3%。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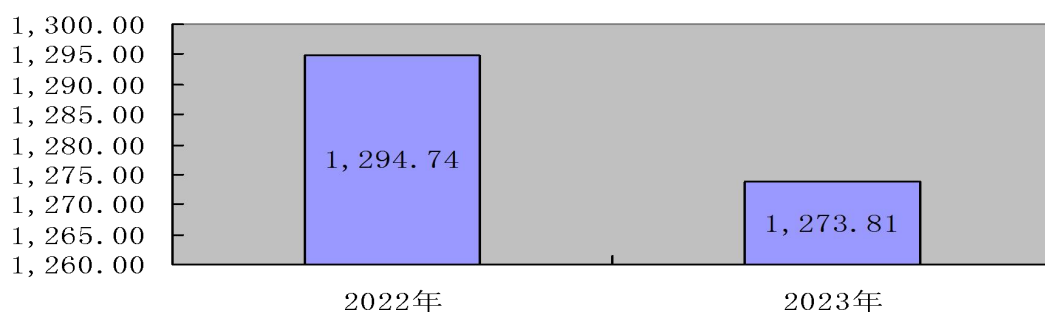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273.81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0.93万元，下降1.6%。主要原因是两名教师在职转退休，一名校级干部调出。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73.81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20.93万元。减少1.6%，主要原因是两名教师在职转退休，一名校级干部调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73.8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0.93万元，下降1.6%。主要原因是两名教师在职转退休，一名校级干部调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73.8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教育支出(类)1,072.98万元，占84.2%。主要是用于人员工资、在职及退休人员绩效、津补贴、公用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98.64万元，占 7.8%；主要用于退休一次性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工伤保险缴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76.41万元，占6.0%；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医疗报销、子女统筹及公务员医疗补助。

4. 住房保障支出(类)25.78万元，占2.0%；主要用于住房货币化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384.8万元，支出决算为1,328.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99%。其中：基本支出1070.51万元，项目支出203.3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学前教育发展经费84万元，主要成效保障班级幼儿的基本生活照料、保健、自理能力的培养和辅助教育教学工作；教育保障项目经费70.87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全体师生的安全、身心健康、校园正常运转；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48.43万元，主要成效保障校园配套设施齐全，提高设施设备的安全性能。美化育人环境，提高教学质量，促进教育均衡发展。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年初预算为1,234.76万元，支出决算为1072.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两名教师在职转退休，一名校级干部调出，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7.24万元，支出决算为98.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8.8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3年养老、医保、失业、工伤保险基数整体上调，并补缴了2022年的养老保险。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78.52万元，支出决算为76.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3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转退休和人员调出，卫生健康支出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4.28万元，支出决算为25.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1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岗位、薪级变动，住房补贴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70.5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96.3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274.1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规定，减少不必要的开支。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预算增加0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1.3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7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57.2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3.3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1.3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1.3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汉市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无车辆，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三个，资金203.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安排合理，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二)单位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 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组织对1个单位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1,328.47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考评综合得分为97分，年度各绩效指标有序落实，坚持以人为本德育为首的教育理念，合理的安排年初预算资金。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3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三个一级项目。

1.学前教育发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4万元，执行数为8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100%落实到位，为校园正常运转提供稳定的经费保障，项目预期目标已完成；二是支付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保障了人员福利，激发保育员工作责任感，保障班级幼儿的基本生活照料、保健、自理能力的培养和辅助教育教学工作。

2.教育保障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0.87万元，执行数为70.8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教育保障项目经费100%落实到位，为校园正常运转提供稳定的经费保障，项目预期目标已完成；二是支付教育保障项目经费，保障了人员福利，激发教职工对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更好地保障了校园师生的安全，保障校园秩序的稳定。

3.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48.43万元，执行数为48.43 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主要产出和

效益是：一是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100%落实到位，为校园正常运转提供稳定的经费保障，项目预期目标已完成；二是支付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保障校园配套设施齐全，提高设施设备的安全性能。美化育人环境，提高教学质量，促进教育均衡发展。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2023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3个，全年预算数203.3万元，全年执行数203.3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加强管理制度建设，把制度建设作为开展绩效管理的关键环节，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二是完善项目绩效管理责任，上级部门批复下达绩效目标，通过规范格式同步下达绩效目标，明确部门单位是预算执行体，负责实施项目绩效目标，对未能如期实现绩效目标或绩效评价结果较差的，尽快找出解决问题方案。三是积极推进项目绩效评价，在加强预算编制环节的基础上，加强预算执行监督和执行结果评价，对预算管理的事前、事中、事后参透到各个环节，对预算执行结果开展监督审查。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单位绩效评价机制有待改进；二是预算执行存在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强教职工队伍建设，提高服务意识、服务质量。制定相应的教职工工作绩效考评制度，做到奖惩制度严明；二是提高财务信息质量，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结合实际情况，完整、准确地披露相关信息，尽可能地做到决算与预算相衔接。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安全管理工作

幼儿园安全管理是幼儿园工作的重中之重，我园把每项安全工作放在首位，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思想，强化安全管理措施，保证幼儿园工作的顺利进行，维护幼儿身心健康及人身安全，从设施上保证安全无隐患，从人员管理上加强督促检查。

二、卫生保健工作

做好卫生保健工作是完成好幼儿园“保育”工作的关键。一是提供营养均衡的膳食，保证幼儿生长发育的需要。二是幼儿的每日晨检率达100%。三是开展形式多样的户外体育活动，增强幼儿体质。

三、教育教学工作

为了全面提高教师的专业水平和素质，开阔视野，避免“闭门造车”。我园积极组织教职员工参加线上线下教研活动及培训，共同学习，共同探讨，逐步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在教学活动中，教给幼儿简单的生活知识，培养幼儿独立动手能力。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安全管理工作	维护校园秩序稳定、保障全体师生安全	100%
2	卫生保健工作	严格制定卫生保健制度，保障幼儿生理、心理健康	100%
3	教育教学工作	组织教学活动、教研培训、师德培训，提高专任教师教育教学水平、专业素养	95%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3.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本部门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5.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6.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

7.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

8.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普通高中教育支出。

9.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10.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学校支出。

11. 教育支出（类）成人教育（款）其他成人教育支出（项）：反映本部门除成人初等教育、中等教育、函授、夜大、高等教育

自学考试、广播电视教育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成人教育方面的支出。

12. 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 反映本部门举办的盲童学校、聋哑学校、智力落后儿童学校、其他生理缺陷儿童学校的支出。

13.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项): 反映教育费附加安排用于城市中小学校舍新建、改建、修缮和维护的支出。

14.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普活动(项): 反映用于开展科普活动的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本部门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反映除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住房公积金管理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

（八）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 年度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 (摘要版)

1. 《2023年度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整体绩效自评表》
2. 2023年度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结果

二、2023 年度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项目绩效自评

1. 2023年度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 2023年度教育保障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3. 2023年度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 = 权重 * 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 = 权重 *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结果

一、评价结论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在充分收集数据资料、现场调查和核实的基础上，参照预算构建的指标体系和决算完成情况，对 2023 年度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全面自评。根据所选取的各项指标已设定的权重和实际得分，2023 年度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考评综合得分为 97 分。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3 年部门年初预算 1,404.8 万元，调整后预算 1,328.46 万元，实际执行 1,328.46 万元，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 100%，预算执行良好。

2、完成的绩效目标

基本支出总额		1125.16		项目支出总额		203.3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328.46	1328.46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 (40分)		改善和优化办学条件，保障校园良好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空气消毒机、消毒柜设备	≥ 6	≥ 6	5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5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园区环境卫生	达标	达标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平安和谐校园	达标	达标	5
	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 90%	95%	4
		公众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 90%	95%	4
年度绩效目标 2 （40 分）		以运动为主体，以游戏为方法，以教育为指导，培养幼儿身心健康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设户外体智能游戏课程数量	≥ 260 节	≥ 260 节	5
		质量指标	健康校园达标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5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校关系	和谐	和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培养幼儿身心健康发展	完成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 90%	95%	5
		公众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 90%	95%	4
总分	9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全年绩效目标均已完成。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对各项目标任务实行统一调度，定期督办反馈工作进度，以绩效目标的落实统筹推进区域教育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推进幼儿园配建完工、开工项目进度，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为国家和本地区培养人才。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部分项目预算编制不够精准，支出结构不够优化。编制预算时没有进行充分调研和论证，存在资金内部调剂使用的情况，年初预算与年中执行存在一定偏差。

2、指标体系设定的科学性、全面性还需要进一步的提炼。有的绩效指标指向不清、量化不够、预算和目标匹配不足，有的指标缺乏可依据的分析测评，有的指标较难准确定义评价对象，指标完成值难以定性定量，降低了评价指标的可操作性和可衡量性。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改进措施

（1）根据项目实际运行情况，加强对单位经费需求的论证，细化预算编制，优化支出结构，提升预算的科学性和精准性。

（2）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及指标值，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结合工作实际，对项目的实施内容、工作任务等进

行梳理，细化绩效目标。解决绩效目标与项目年度任务数、预算资金量的对应性与匹配性不够等问题，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更加科学、更加规范。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结合本年度预算情况，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文件精神执行，并以本年度项目实施情况，安排下一年度的项目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水平。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对资金的监控，减少预算资金使用的随意性，对预算的事前、事中、事后进行全过程控制，加大对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监督管理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部门整体立项批复情况和年度绩效目标

（1）部门整体预算批复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印发《关于下达教育系统所属单位2023年度部门预算批复》，根据武汉市江岸区财政局对教育部门预算总体安排，结合教育部门的实际情况，按照“强化预算管理意识；科学规划年度收支；合理细化经费支出；严格经费分项使用；有效提高使用效益；确保经费收支平衡”的原则，审核批复武汉市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2023年部门预算。

（2）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目标 1：改善和优化办学条件，保障校园良好发展：为提高校园基础办学条件，2023 年为三个园区购置了新的空气消毒机和消毒柜，很大程度上改善学生和教师的生活环境和工作环境，提升了校园整体形象，保障学生和教师的身体健康，促进教学质量和效果的提升，让孩子们在安全、温馨、舒适的环境中健康成长。构建平安和谐校园，让家长、学生和教师都满意。

目标 2：以运动为主体，以游戏为方法，以教育为指导，培养幼儿身心健康发展：2023 年本园安排体智能特色课程，通过体智能课程，让幼儿在身体和心理上得到健全的发展。通过运动的引导，激发，给予运用磨练，幼儿不仅有健康的身体，还能学会独立，学会团队协作，互相信任。能有效促进幼儿认知的发展、良好品质的形成。

（二）部门整体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前期准备：依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 号文件）和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省级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实施暂行办法》（鄂财绩发〔2012〕5 号文件），按照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等三项办法的通知（武财绩[2021]546 号）文件要求，结合《江岸区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岸财[2020]20 号）等，为切实做好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绩效自评工作，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组，负责绩效自评的组织

管理和实施工作。

组织过程：组织绩效自评小组成员学习相关政策依据，对绩效自评工作内容进行全面梳理，熟悉了解整体及项目绩效自评指标的含义，明确绩效自评工作目标、要求以及进行具体分工后搜集相关资料开展绩效自评。

分析自评：此次分析自评以预算申报的绩效目标为基础，根据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等原则，结合项目决算数据，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对项目本年实际的产出和效益进行分析，比较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提出相应的建议，形成绩效自评报告。

（三）绩效自评完成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3 年部门年初预算 1404.8 万元，调整后预算 1,328.46 万元，实际执行 1,328.46 万元，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 100%，预算执行良好。

2、绩效产出和效益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年度绩效目标 1：改善和优化办学条件，保障校园良好发展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

① 购置空气消毒机设备数量目标三台、消毒柜设备数量目标三台，2023 年部门实际完成采购空气消毒机设备数量 3 台、消毒柜设备数量 3 台；

质量指标：

② 购置设备质量合格率，所有设备验收合格已投入到使用中，2023 年部门完成目标任务；

完成时效指标：

③ 相关资金到位及时率目标 100%，2023 年工作任务均在预算年度内完成；

成本控制指标：

④ 资金支出控制情况目标良好，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社会效益指标：

⑤ 保障园区环境卫生，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可持续影响指标：

⑥ 打造平安和谐校园，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学校师生满意度指标：

⑦ 学校师生满意度目标 $\geq 95\%$ ，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公众满意度指标：

⑧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目标 $\geq 95\%$ ，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2) 年度绩效目标 2：以运动为主体，以游戏为方法，以教育为指导，培养幼儿身心健康发展

数量指标：

① 全园区安排 260 节体智能课程数量目标 260 节，

2023 年部门实际完成 260 节；

质量指标：

② 健康校园达标率 100%，全园区幼儿参加体智能课程，2023 年部门完成目标任务；

完成时效指标：

⑨ 相关资金到位及时率目标 100%，2023 年工作任务均在预算年度内完成；

成本控制指标：

⑩ 资金支出控制情况目标良好，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社会效益指标：

③ 家长和学校关系和谐融洽，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可持续影响指标：

④ 通过体智能课程，培养幼儿身心健康发展，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学校师生满意度指标：

⑤ 学校师生满意度目标 $\geq 95\%$ ，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公众满意度指标：

⑥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目标 $\geq 95\%$ ，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四）上年度部门整体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在上年度将绩效自评结果和整改要求反馈给相关职能部门及业务科室，针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分析原因，研究解决办法。

加强预算管理，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

（五）其他佐证材料

无

2023年度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4	84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保育员体检数量	20	20	10
		质量指标	保育员持证上岗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教育教学膳食服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学前教育优质发展	达标	达标	9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学前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达标	达标	9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	保育员考核机制	合格	合格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幼儿家长满意度	≥90%	95%	9
	总分	9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目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 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教育保障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

项目名称		教育保障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0.87	70.87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9	9	10
		质量指标	专职保安人员在岗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校园良好发发展		达标	达标	8
		社会效益指标	校园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无	无	10
		可持续影响 效益指标	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达标	达标	9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 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0%	96%	8
	总分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目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 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

项目名称		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竹叶山幼儿园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8.43	48.43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项目	≥3	≥3	10
		质量指标	工程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区域内品牌不断增强	增强	增强	9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	逐渐完善	逐渐完善	8
		可持续影响 效益指标	建设平安和谐校园	达标	达标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0%	95%	8
总分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目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